

安徽省商务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皖商办流通函〔2020〕613号

安徽省商务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公布安徽省医疗机构废弃物中可回收 输液瓶（袋）回收企业推荐名单(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商务局、卫生健康委：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卫医发〔2020〕3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等七部门《关于开展医疗机构废弃物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0〕389号）以及我省有关文件要求，为进一步规范我省医疗机构废弃物中可回收输液瓶（袋）（以下简称“输液瓶<袋>”）回收管理，省商务厅按照企业申报、地方初审、省级评审的步骤，组织了拟从事输液瓶（袋）回收业务企业申报评审工作，并于12月17日-23日对输液瓶（袋）回收企业评审结果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现将安徽省

医疗机构废弃物中可回收输液瓶（袋）回收企业推荐名单（第一批）予以公布。各市商务、卫生健康部门要加强协作，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以及我省关于医疗机构废弃物综合治理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坚持“闭环管理、定点定向、全程追溯”的原则，切实加强输液瓶（袋）回收工作的管理和指导。推荐名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我省实际情况以及相关企业运营管理状况，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调整更新，并向社会公布。列入推荐名单的企业，应严格遵守国家和我省有关输液瓶（袋）回收管理工作的相关政策规定，开展回收工作。如出现因经营管理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不宜纳入名单的情形时，由省商务厅、省卫生健康委及时予以撤销。

附件：安徽省医疗机构废弃物中可回收输液瓶（袋）回收企业推荐名单（第一批）



附件

安徽省医疗机构废弃物中可回收输液瓶（袋） 回收企业推荐名单(第一批)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注册地址	处置种类	联系方式
1	合肥绿之铃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市长丰县吴山镇	未被污染的输液瓶（袋）	高统瑞 15855174239
2	安徽灵春科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灵璧县韦集镇	未被污染的输液瓶（袋）	汤现春 18298082222
3	安徽省华欣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阜阳市临泉县邢塘街道办临庐产业园	未被污染的输液瓶（袋）	应明辉 18156061507

注：以上企业排名不分先后。

抄送：合肥市供销社。